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机构公用经费、在职人员经费、增人增资等支出。	74556326.75	74556326.75	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要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工作。	10533888.00	10533888.00	0.00
	城市建设和管理	主要用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物业城市、垃圾分类和城市建设支出工作。	13176927.77	13176927.77	0.00
	民生微实事	主要用于民生微实事支出工作。	18000000.00	18000000.00	0.00
	民政专项事业	主要用于民政专项事业（三保）、养老专项事业和民政专项事业（补贴到人）。	36946399.00	36946399.00	0.00
	社区事务	主要用于社区办公经费、两委补贴和基层党建支出工作。	9661616.00	9661616.00	0.00
	市容环境卫生	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卫生支出工作。	22802646.00	22802646.00	0.00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	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专项事业（三保）和退役军人专项事业（非三保），具体开展无军籍职工代管代发工资、“三属”人员补助、在乡复员军人补助、义务兵优待金等工作。	7490216.00	7490216.00	0.00
	卫生健康事务	主要用于病媒生物防制、卫生健康事务支出工作。	1872380.00	1872380.00	0.00
	辖区企业服务和 其他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其他管理事务、宣教活动事务、文体事务、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法律服务、经济发展建设等项目支出。	5505346.14	5505346.14	0.00
	修缮维护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小型工程类项目支出工作。	232453.08	232453.08	0.00
	一般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电费、水费、物业费、办公设备采购、编外人员和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工作。	109340207.88	109340207.88	0.00
	安全应急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管理（含消防）、综治维稳、安全应急管理和精神障碍患者慰问补助经费支出工作。	5206469.60	5206469.60	0.00
	绿化管养	主要用于绿化管养支出工作。	4243749.31	4243749.31	0.00
	社工	主要用于社工购买服务经费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支出工作。	4341630.00	4341630.00	0.00
	福田区就业补助资金	主要用于就业补助资金支出工作。	3133800.00	3133800.00	0.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主要用于福田区困弱群体关爱帮扶行动、高龄老人津贴项目、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和幸福老人计划支出工作。	8876800.00	8876800.00	0.00
	信息化服务类项目（非运维服务部分）	主要用于莲花街道“数智员工-政务助理”采购项目。	28000.00	28000.00	0.00
	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要用于应急指挥通信运维服务项目和莲花“区街社格”四位一体智慧网格指挥系统运营服务项目。	792000.00	792000.00	0.0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或弥补项目资金的不足。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主要用于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中央财政2026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2026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和就业补助资金。	9582911.18	9582911.18	0.0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主要用于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项目。	22000.00	22000.00	0.00
	金额合计：		348345766.71	348345766.71	0.00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年度 总体 目标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莲花街道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锚定打造更具影响力的高端总部聚集区、金融服务业核心区、河套科技创新区辐射区“三大”目标，重点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实施党建铸魂工程，树立中轴红色标杆。 二是拓展新领域新赛道，打造高质量发展强引擎。 三是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打造宜居城市新中心。 四是推进高质量发展，以“头号力度”推动“百千万工程”。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薪资福利发放人数	≥132	人	考察在职人员薪资福利发放人数
			劳务派遣人数	≥586	人	考察劳务派遣人数
			清扫保洁人员数量	≥250	人	考察清扫保洁人员数量
			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及超高树木修剪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及超高树木修剪工作完成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1912	人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数	≥60	人	考察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数
			社区食堂运营完成率	100	%	考察社区食堂运营完成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覆盖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覆盖社区数量
			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12000	人	考察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两新”书记补贴发放人数	≥260	人	考察“两新”书记补贴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工资发放准确率
			清扫保洁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清扫保洁工作验收合格率
			绿化管养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	考察绿化管养工作质量达标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准确率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准确率
			“两新”书记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两新”书记补贴发放准确率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 (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工资发放及时率
			清扫保洁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清扫保洁工作开展及时率
			绿化管养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绿化管养工作完成及时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及时率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及时率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及时率
			“两新”书记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两新”书记补贴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情况，本年度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提升辖区市容环境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提升辖区市容环境
			有效净化城市空气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有效净化城市空气
			帮扶辖区残疾人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帮扶辖区残疾人
			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	考察辖区居民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2501007		项目名称:	武装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74,35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91450	
政策依据:	1.《关于落实国防工程月巡查制度的通知》福武〔2025〕30号 2.《关于做好2025年兵役登记工作的通知》福征〔2025〕42号 3.《关于做好2025年度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福征〔2024〕80号 4.《关于开展2025年春季新训驻点工作的通知》福征〔2025〕38号 5.《关于组织福田区2025年春季新兵跟踪教育工作的通知》福征〔2025〕39号 6.《关于明确各街道武装部经费预算事宜的通知》福武〔2024〕33号				
测算依据:	①国防工程月度巡查：5人×632元/天×12个月=3.792万元； ②兵役登记：参照2025年实际发生额5.3050万元进行测算 ③民兵入队训练补助：40人次×632元/天=2.528万元。 ④武装部军网号段通信服务费2.52万元。 ⑤征兵宣传、新训驻点、新兵跟踪教育回访等武装工作经费5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100%及时开展辖区兵役宣传活动，顺利完成年度征兵任务，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得到有效提升；民兵队伍建设按计划推进，素质得到强化；为街道国防动员等工作提供及时有效的保障，确保武装工作年度任务圆满完成。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建立稳定高效的武装工作保障模式，持续提升适龄青年参军热情，建成素质过硬的民兵队伍，形成完善的国防动员支撑体系，为街道武装工作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兵役宣传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	考察辖区兵役宣传活动开展完成情况
		民兵补助发放人数	≥40	人次	考察民兵补助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适龄青年征兵宣传工作达标率	100	%	考察适龄青年征兵宣传工作达标情况
	*时效指标	辖区兵役宣传工作及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辖区兵役宣传工作及征兵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提高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满意度。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22		项目名称：	宣教活动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7,291,963.92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192154.64	
政策依据：	1.《广东省财政厅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的通知》（深财行〔2022〕34号）、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的《福田区开展“党员服务市集”活动的工作方案》、《关于推进“支部建在小区上”提升居民小区治理水平的若干措施》（福组通〔2022〕7号）。 2.《（特急）关于近期做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福田区加大正面宣传、舆论引导、舆情处置的实施细则》、《关于做好舆情快速响应处置的通知》、《福文明委〔2024〕2号 福田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通知》、《福文明委〔2024〕4号 关于转发《深圳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国文明城市创建2022至2023年度测评结果问题分析的通知〉》的通知》、《福文明委〔2023〕3号关于印发〈福田区精神文明建设2023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3.“健康福田建设”指标评分标准、深圳市智慧健康社区建设方案《 4.福普组〔2025〕1号 关于印发《2025年深圳市福田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的通知、深圳市普法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深圳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5.〔〔2024〕10号〕市交安委办《关于进一步做好校园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福交安委办通〔2024〕221号《关于做好电动自行车宣传劝导工作的通知》、福交安委办通〔2024〕53号《关于推进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福交安委办通〔2024〕441号《关于开展福田区“122全国交通安全宣传日”的活动通知》、区减灾办《关于做好2025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10.13”国际减灾日防灾减灾宣传活动的通知》要求、《福田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福田区消防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福消安委办〔2024〕38号）、粤防〔2025〕2号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关于我省进入2025年汛期的通知、福安办〔2023〕388号《区安委办关于开展2023年安全应急知识宣教科普空间评定工作的通知》				
测算依据：	1.一是党建宣传2万元。小区党支部创新及宣传；“党员市集”、民意速办、党校教育活动组织宣传及宣传品制作等费用。 二是精神文明宣传77.22万元。新时代文明宣传（含创文）海报等宣传物料制作费，街道新闻宣传、融媒体联动宣传。 三是公共卫生宣传2万元。开展爱卫宣传、健康素养大赛活动，印制折页海报，12个社区宣传栏制作。 四是平安法治宣传工作经费2万元。用于开展扫黑除恶工作、打击非法集资、反邪教宣传、禁毒宣传、反诈宣传等宣传工作，通过购买宣传横幅、宣传折页、海报等宣传品，提高辖区群众知晓率，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五是普法宣传2万。全年预计开展普法宣传2场。 六是安全应急宣传6万元。其中包括： 1.开展交通安全宣传3万元。①开展“五进”宣传。②开展宣传月专项宣传。 2.开展消防宣传、三防宣传等各类防灾减灾宣传3万元。通过开展宣传，增强公众安全意识。 七是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有关宣传物料等印制制作经费3万元。用于整治海报等宣传物料制作。 八是政协、统战、人大等其他部门宣传费用5万元。 2.组织开展辖区各类培训20万元，包括辖区应急安全、应急安全大讲堂等培训。				
年度目标：	通过宣教活动事务项目经费投入，及时开展各类宣传工作，具体包括街道新闻宣传、新时代文明宣传（含创文）、安全应急宣传、平安法治宣传、公共卫生宣传、统战、政协、人大等部门宣传；组织开展辖区应急安全等各项培训。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社区宣教活动、辖区各类宣传工作、辖区各类培训工作，进一步强化居民精神文明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各类宣传工作完成情况。
		开展应急安全培训次数	≥1	次	考察开展应急安全培训次数。
	*质量指标	各类宣传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各类宣传工作完成合格率。
	*时效指标	各类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各类宣传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居民精神文明建设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强化居民精神文明建设。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500070		项目名称:	民政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46,5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民政局要求，开展民政专项工作。				
测算依据:	一是老年协会建设经费5.56万元。根据《福民（2016）29号关于加强各级老年协会建设的通知》，2025年度审计费用2.6万元，2026年度记账费用2.96万元。 二是居委换届费用4.44万元。				
年度目标:	专项经费审计报告数量不少于1份，审计报告验收合格率达 100%，审计工作于 2026 年12月底前完成，对夯实老年协会组织基础的成效明显。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规范有序、保障有力的基层治理与老年服务支撑体系 通过足额保障老年协会建设经费，规范审计与记账管理，持续夯实老年协会组织基础，助力其长期发挥服务老年人、丰富老年生活、弘扬敬老爱老风尚的作用，提升辖区老年群体幸福感与归属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经费审计报告	≥1	份	反映老年协会专项审计次数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低保户慰问金发放准确情
	*时效指标	审计工作开展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完成	不适用	反映组织审计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夯实老年协会组织基础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夯实老年协会组织基础，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协会满意度	≥90	不适用	考察老年协会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900041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4,599,402.68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823881.87	
政策依据:	1.根据《深圳经济特区规划土地监察条例》，贯彻落实深圳市委市政府“1+2”文件关于违法建筑“零增量、零抢建”的要求。 2.2024年8月15日区委区政府、区城管局及各街道执法队《研究部署福田区违法建筑行政强制执行有关工作》会议精神。 3.根据《关于印发《福田区违法建筑行政强制执行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深福查违[2024]20号）。 4.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划土地执法操作指引（2024年）》的通知》有关规定。 5.根据2024、2025深圳荔枝杜鹃花赏周工作方案 6.根据《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开展环卫工人春节慰问活动的通知》 7.《关于印发《福田区2024环卫工人节“关爱环卫工人”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 8.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文件（建督〔2017〕31号）及粤建执〔2018〕196号等文件要求。 9.根据《关于印制使用新版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文书的通知》 10.深圳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市食药安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报刊亭销售食品管理的通知》 11.《市城管监察支队关于统一市容巡查员编号及工作证样式的通知》（深城坚通【2017】118号） 12.《深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创新城管执法勤务模式建立市容动态巡查管控机制的通知》（深城法〔2017〕4号） 13.《关于开展建筑工地专项整治行动的函》17.《关于福田区2021年城管执法勤务模式经费相关事宜的函》				
测算依据:	一是拆违5万元。2026年查违工作经费预算5万元 二是重大活动安保服务75.81万元。深圳荔枝杜鹃花周安保服务费59.85万元；中心区重大活动保障安保人员服务费尾款15.96万元。 三是城市管理综合执法5万元。用于2026年环卫工人慰问、执法文书、市容巡查证、早餐车（书报亭）备案卡印制费。 四是市容巡查勤务模式396.578187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资金投入，完成市、区主管部门关于城管执法、规划土地监察绩效考核任务，确保辖区违法建筑“零增量、零抢建”，存量违法建筑“负增长”；2026年环卫工人慰问次数≥1次；聘请市容巡查员开展市容巡查服务工作，每日在岗人数60名，保障辖区市容秩序，实现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资金投入，加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职责法定化、队伍正规化、执法规范化、手段智能化，参与社会化(简称“五化”)建设，稳定辖区市容秩序和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服务水平，确保辖区违法建筑零新增、存量违法建筑“负增长”；通过聘请安保力量开展现场监测、秩序维护、人员分流、配合处置突发情况等，防范踩踏事故、确保人身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工人慰问次数	≥1	次	考察环卫工人慰问情况。
		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数	≥60	人	考察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员情况。
	*质量指标	中心区重大活动保障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中心区安保服务验收情况。
		查违测绘、违建拆除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查违测绘、违建拆除完成合格情况。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查违工作效能的提升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查违工作效能的提升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稳定辖区市容秩序和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服务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稳定辖区市容秩序和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服务水平的情况。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1500101000		项目名称:	应急指挥通信运维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38,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2000	
政策依据:	根据《福田区应急管理系统“平急两用”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建设工作方案》、《关于“平急两用”应急指挥通信设备情况调查及启用的通知》《福田区通信拉动复盘会暨通信业务提升推进会会议纪要》的要求				
测算依据:	为加快构建福田区“平急两用”应急指挥通信保障体系，夯实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基础，提高应急指挥通信保障水平和应急处突能力，拟购买单兵终端维保服务1项，布控球维保服务1项，视频会商应用服务，服务期一年，预计使用经费4.2万元。				
年度目标:	结合现场通信环境，随时调用对应的装备及附属配件搭建形成至少1备的通信链路，确保通信链路不中断。全年12个月对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进行运行维护，提高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运行的稳定性，保障设备日常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1. 规范化技能训练，每年通信保障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时间不少于30小时。 2. 常态化通信拉练，不定期进行卫星电话拉练测试，每季度进行1次拉练效果总结评估。 3. 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当接到通信保障任务或研判需要进行通信保障时，第一时间调派通信保障力量抵达保障地点。 4. 建立可追溯性机制，将采集信息与事件相关信息（时间、地点、概况等）进行关联存储（存储时间不少于5年），实现现场采集信息可追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运维服务月份数	12	月	考察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运维服务月份数。
	*质量指标	运维服务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	考察运维服务工作质量是否达标。
	*时效指标	运维服务响应及时率	100	%	考察运维服务响应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运行的稳定性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提高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运行的稳定性。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使用人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401032		项目名称:	两委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132,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13600	
政策依据:	《居委会成员补贴发放的函》文件 《福田区委组织部〈关于规范社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工作补贴的通知〉》（福组通[2008]33号） 《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区党建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5]16号） 《关于推进“支部建在小区上”提升居民小区治理水平的若干措施》（福组通〔2022〕7号） 《广东省财政厅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的通报》（深财行〔2022〕34号）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深圳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基本指标〉的通知》（深组通〔2019〕16号）				
测算依据:	1. 按人均300元/人/月，4人*0.03万元/人/月*12个月=1.44万元。 2. 2025年12月150名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1000元/人/月，预计所需经费150人*0.1万元/人/月*12个月=180万元。 3. 2025年12月7名社区下辖其他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按300元/人/月，7人*0.03万元/人/月*12个月=2.52万元。 4. 2025年12月260名“两新”党支部书记，补贴1000元/人/月，预计使用经费260人*0.1万元/人/月*12个月=312万元。 5. 副主任6人400元/人/月*12个月；委员7人*300元/人/月*12个月），预计使用经费5.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社区“两委”干部补贴发放工作，保障社区“两委”干部权益，激发“两委”干部积极性，促使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使基层党建工作机制有新完善，领导班子建设有新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有新突破，基层民主建设有新推进，党建工作载体有新丰富、新亮点，努力开创基层党建工作的新局面。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促进党员学习，提高党员素质，促使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维护党员队伍纯洁性，保持党的先进性和战斗力。团结工作人员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发放人数	≥150	人	考察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发放人数情况。
		“两新”书记补贴发放人数	≥260	人	考察两新书记补贴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各项补贴发放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各项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显著	%	考察项目是否对党建工作有明显的提质增效作用。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0	%	考察党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党员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21		项目名称:	法律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 515, 45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72650	
政策依据:	1.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改进信访工作方式为民办实事工作方案》 2. 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工作要求 3. 福田区司法局《关于转发<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同意开展“社区矫正法官”试点工作的批复>的通知》要求 4. 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矛盾纠纷处置工作指引》 5. 广东省司法厅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意见〉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及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办公室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6. 根据《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申请开展律师驻队服务有关事宜的请示》（福城管[2021]109号）文件精神。				
测算依据:	一是访前法律工作室法律服务尾款3. 55万元。 二是2025年常年法律顾问法律服务尾款2. 46万元。 三是物业管理和调解法律服务尾款1. 1万元。 四是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尾款2. 205万元。 五是综合执法法律顾问26. 2万元。 六是安全生产法律顾问18. 7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聘请专业律师团队负责处理相关法律问题，化解辖区多元化的矛盾纠纷，提高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有效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持续的专业法律支持，推动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提升，从源头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减少信访、物业等领域的争议；同时增强居民和相关主体的法治意识，形成依法办事、依法维权的习惯，最终构建更和谐、稳定、有序的基层社会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聘用人数	≥2	人	考察法律顾问聘用人数。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法律服务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法律服务完成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辖区治理合规有序、安全稳定的保障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对辖区治理合规有序、安全稳定的保障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0100201001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01 其他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 282, 116.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10000	
政策依据:	按照文件要求接收就业补助资金				
测算依据:	按照文件要求接收就业补助资金				
年度目标:	准确、及时地发放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达100%，有效推动辖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与成功创业及就业率得到明显提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准确、及时发放就业补助资金的长期目标，是构建稳定、透明、高效的就业保障体系，通过精准兑现政策红利，持续夯实就业民生底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提升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
		提升辖区成功创业及就业率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提升辖区成功创业及就业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对象/企业满意度	≥90	%	考察补助资金发放对象/企业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101014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75,9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75900	
政策依据：	福财预【2025】148号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6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下达上级转移支付7.59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开展企业退休人员活动1场，活动100%验收合格。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完善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体系，提升管理服务能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待遇，落实再就业服务和实现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现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达90%及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次数	≥1	次	考察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次数
	*质量指标	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合格率	100	%	考察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合格率
	*时效指标	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及时率	100	%	考察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活动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稳妥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属地化管理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积极稳妥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属地化管理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2501006		项目名称:	司法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5, 5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8500	
政策依据:	《关于安装云安访信息平台的通知》 《福田区司法局关于提升福田区“民生律师团”法律服务阵地建设效能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5年度云安访维修保养尾款1850元，2026年云安访维修保养首款及进度款1. 66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全年对云安访进行维修保养，项目验收100%合格，有效保障信息平台运行稳定，推动工作人员法治意识提高。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对信息平台进行维修保养，有效保障信息平台运行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安访维修保养月份数	12	个	考察云安访维修保养月份数。
	*质量指标	云安访维修保养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云安访维修保养验收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云安访维修及时率	100	%	考察云安访维修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云安访平台运行稳定性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是否保障云安访平台运行稳定性。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09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35, 2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8800	
政策依据:	深圳市司法局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司规[2022]1号				
测算依据:	街道办领取补贴人员29人，津贴600元每人每月，一年12个月经费一共20. 88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每月按照6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人民调解津贴29人，稳定现有调解员队伍，提升调解工作积极性，增强群众对调解工作的认可。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发放人民调解员工作津贴，提升人民调解工作效能，稳定队伍，促进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津贴发放人数	≥29	人	考察人民调解津贴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人民调解津贴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人民调解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员工作津贴发放标准	600	元/人/月	考察人民调解员工作津贴发放标准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人民调解工作顺利开展。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解员满意度	≥90	%	考察调解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500029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927,252.84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48380	
政策依据: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在全市开展“暖心行动”的通知》（深卫健家妇〔2019〕15号）				
测算依据:	1. 计生特殊家庭暖心行动23.838万元。包括对辖区49周岁以上户籍计生特殊家庭提供家政服务。 2. 对计生特殊家庭发放节日慰问金需经费49万元； 3. 公共卫生中心计生特殊家庭生病慰问经费，2万元。包括对计生特殊家庭慰问（重疾、重病死亡等）。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暖心行动”，为计生特殊家庭发放节日慰问金2次，对辖区49周岁以上户籍计生特殊家庭提供家政服务，通过各项措施加大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扶助关怀力度，提升扶助关怀工作水平，整合社会资源，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提供多方位扶助，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感受到关爱和温暖。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开展“暖心行动”，加大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扶助关怀力度，提升扶助关怀工作水平，整合社会资源，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提供多方位扶助，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感受到关爱和温暖，提高辖区居民的健康素养水平，使辖区居民对健康有更深入的认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计生特殊家庭发放节日慰问金次数	2	次/年	考察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发放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金发放标准	1000	元/人/次	考察计生特殊家庭慰问金是否按标准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特殊家庭生活质量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提高计生特殊家庭生活质量。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满意度	≥90	%	考察计生特殊家庭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300046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59,264.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63200	
政策依据: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深民规（2023） 1号）				
测算依据:	预计2026年符合困残疾人生活补贴申请人员34人,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残疾人无新增 按照400元/人/月的标准,需预算经费16.32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按照4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4人,确保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及时申请该项补助,及时享受政策福利,增进残疾人福祉,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安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确保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及时申请该项补助 及时享受政策福利,增进残疾人福祉,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安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34	人	考察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是否准确。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准确发放的人数/发放的总人数*100%。
	*时效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是否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400	元/人/月	考察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是否按标准发放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辖区残疾人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有效帮扶辖区残疾人。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	考察残疾人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000020		项目名称:	民生微实事（提前下达）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0,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000000	
政策依据:	1.《中共深圳市委社会工作部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民生微实事”实施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委社〔2024〕16号）； 2.《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社会工作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组织部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民生微实事”实施工作指引>的通知》（福委社〔2024〕5号）。				
测算依据:	每个社区50万，12个社区，合计经费60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民生微实事覆盖12个社区，持续提升民生质量、显著增进民生福祉，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制度化建设，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持续提升民生质量、有效增进民生福祉，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制度化建设，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质量指标	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生质量、增进民生福祉、夯实基层基础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升民生质量、增进民生福祉、夯实基层基础，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一般”则为“60%-80%”，“不显著”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41		项目名称：	莲花街道“数智员工-政务助理”采购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13,4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8000	
政策依据：	1.《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升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水平。 2.《广东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0年）》明确要创新政务服务模式，利用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3.《福田区全域全时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实施方案（2023-2024年）》提出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				
测算依据：	莲花街道“数智员工-政务助理”采购项目，尾款2.8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采购数智员工政务助手，出现故障时100%及时进行维修维护，明显提升政务服务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同时推动政务服务的智能化和创新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持续性投入构建普惠型政务智能服务体系，以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基层治理现代化，全面提升公共服务的可及性、精准性、温暖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智员工政务覆盖办公场所范围	13	个	考察数智员工政务覆盖办公场所范围。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故障解决及时率	100	%	考察故障解决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的整体效率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提升政务服务的整体效率。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推动政务服务的智能化和创新发展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推动政务服务的智能化和创新发展。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政务工作人员、社区服务人员等相关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工作人员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17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事业（补贴到人）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 584, 272.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53424	
政策依据:	1. 《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 2.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加强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的通知（粤民发[2018]141号）》通知				
测算依据:	1. 2026年：根据《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要求，节日慰问按24万元（0.4万元/户*60户） 2. 2026年：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加强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的通知（粤民发【2018】141号）》要求，节日慰问按10万元（0.4万元/户*25户） 3. 2026年：每人每月低保生活扶助金标准为461元，72人*461元/人/月*12个月=39.8304万元 4. 发放困境儿童补贴，预计使用经费1.512万元（3人*0.0420万元/人/月*12个月=1.512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做好低保户及特困、孤儿及困境儿童节日慰问工作，共慰问75户，提高辖区低收入居民幸福感。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辖区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水平，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低收入困难群众的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慰问金发放户数	≥75	户	考察节日慰问金发放户数情况。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本项目慰问金发放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慰问金发放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慰问金发放标准	4000	元/户/年	考察慰问金发放是否按照相关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低收入居民幸福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辖区低收入居民幸福感的提升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	考察补助对象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23		项目名称: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6, 897, 197. 6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2000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落实<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实施方案》				
测算依据:	根据《福田区落实<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开展12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共计42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经费投入，做好服务站点组建服务队伍、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者购买服务等工作，购买服务覆盖社区数达到12个，增强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开展服务站点组建服务队伍、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者购买服务等工作，增强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覆盖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覆盖社区数量情况。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支付进度达标率	≥95	%	主要考察支付进度是否按达标，支付进度达标率=（实际支付金额/计划支付进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能否有效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0100101000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01 其他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9, 401, 4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133800	
政策依据:	(1)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清单》的通知（深人社规[2021]7号） (2)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深府办规[2023]7号) (3)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用人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申请补贴和奖励有关事项的通知（深人社规[2021]11号） (4)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放脱贫人口就业有关补贴的通知深人社规[2022]9号				
测算依据:	福田区就业补助资金。 一是社保补助178. 42万元； 二是其他补助134. 96万元。				
年度目标:	准确、及时地发放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达100%，有效推动辖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与成功创业及就业率得到明显提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准确、及时发放就业补助资金的长期目标，是构建稳定、透明、高效的就业保障体系，通过精准兑现政策红利，持续夯实就业民生底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提升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能力
		提升辖区成功创业及就业率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提升辖区成功创业及就业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对象/企业满意度	≥90	%	考察补助资金发放对象/企业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900031		项目名称:	物业城市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9,705,891.88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32810.54	
政策依据:	1. 根据《关于福田区2021年城管执法勤务模式经费相关事宜的函》。 2. 《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创建垃圾分类先行示范城区巩固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府办函（2020）4号）>》。 3. 《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关于尽快申报2022年度道路交通病害快速处置经费的函》 4. 《关于印发<福田区“三不管”道路接管工作方案>的通知》 5. 根据《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征求《2025年“物业城市”招标采购工作的请示》意见的函》及附件，“三无小区”物业管理服务拟纳入物业城市统一采购 费用按照各街道往年实际支出确定				
测算依据:	支付2025年12月物业城市尾款合计832810.54元，其中： 一是市容巡查勤务模式468568.13元； 二是垃圾前端清运322575.75元； 三是纳管道路养护41666.66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市容巡查服务、垃圾前端清运、纳管道路养护等各项工作，推进辖区城市市容环境管理工作，切实提升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辖区居民满意度达85%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建立基本符合福田发展实际的“物业城市”创新模式，形成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实现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现代化 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城区治理“福田样本”，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垃圾清运工作完成情况。
		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数	≥57	人	考察勤务模式巡查安保人员情况。
		街道纳管道路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街道纳管道路养护工作完成情况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垃圾清运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街道纳管道路养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街道纳管道路养护工作完成及时
		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市容巡查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垃圾分类前端清运及时率	100	%	考察垃圾分类前端清运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市容环境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提升辖区市容环境，减少污染排放。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辖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2501004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4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80000	
政策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调整个人不动产租赁委托代征相关事宜的函》《委托代征证书》				
测算依据:	一是代征手续费6万元。受国家税务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委托，代征私人房屋租赁税。为方便群众，使用了银联商务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10台POS机用于收缴税款，并根据《银联商务特约商户支付服务协议书》规定以0.37%的手续费来收取。现拟按以往代征税额测算，全年预计费用约6万元。 二是预计2026年房屋租赁相关资料印刷费用2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100%完成辖区内私人房屋租赁税代征，规范私人房屋租赁纳税。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实施，规范辖区内私人房屋租赁纳税，引导群众依法履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征私人房屋租赁税完成率	100	%	考察代征私人房屋租赁税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考察项目资金是否按照计划使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私人房屋租赁纳税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规范私人房屋租赁纳税。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考察群众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403101400012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0,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00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测算依据:	预算准备金200万元，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的工作或弥补项目资金不足 有效满足预算年度临时性突发资金需求。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预算准备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管理办法（暂行）》文件执行，不超范围使用，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街道不可预估的项目数	≥3	项	考察用于街道不可预估的项目情况，是否达到目标数。
	*质量指标	预算准备金使用程序规范率	100	%	考察预算准备金使用程序是否规范。
	*时效指标	预算准备金支付及时率	100	%	考察预算准备金支付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是否有效保障机构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部门满意度	≥90	%	考察资金使用部门对资金使用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101012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2026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2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20000	
政策依据：	根据上级文件，接收中央财政2026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测算依据：	根据上级文件，接收中央财政2026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年度目标：	准确、及时地发放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完成率达100%，有效保障辖区无军籍职工权益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是构建规范有序、精准高效的退役安置保障体系，通过足额、及时、精准的补助发放，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缓解其退役转型期的生活与发展压力，助力退役军人顺利实现职业转换、融入地方社会，同时进一步增强退役军人的归属感、获得感与幸福感，营造尊崇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良好社会氛围，凝聚起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的强大合力，为区域社会稳定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完成率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无军籍职工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保障辖区无军籍职工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0	%	考察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401038		项目名称:	水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 146, 5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28200	
政策依据: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街道正常办公				
测算依据:	按上年的实际发生额测算。				
年度目标:	通过经费投入，及时缴纳社区及街道每月水费，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街道正常办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12	月	考察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质量指标	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100	%	考察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时效指标	水费缴纳及时率	100	%	考察水费缴纳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于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的保障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工作人员满意程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500071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 229, 646. 75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5000	
政策依据:	1. 关于收集征求福田区2025-2026年度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事项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6年度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为部队安装停车棚需3.5万元。				
年度目标:	2026年12月前完成停车棚安装，安装进度达 100%，施工验收合格，有效提升部队基础设施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经费投入，保障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支出及部门履职需要工作支出 建立规范高效的经费管理机制，改善部队基础设施条件、保障部队建设发展需求，同时发挥部队优势助力地方建设，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优良传统，凝聚军地合力，筑牢国防和基层治理根基，助推强国强军、辖区和谐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车棚安装进度	100	%	考察停车棚安装进度。
	*质量指标	安装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安装施工质量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停车棚安装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不适用	考察停车棚安装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部队基础设施水平提高程度	明显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是否有效提高部队基础设施水平，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一般”则为“60%-80%”，“不显著”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停车棚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	反映停车棚使用对象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901037		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6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00000	
政策依据:	区政府专题会议纪要：9月29日福田区城管有关工作会议纪要（107）				
测算依据:	开展景富公园运营项目60万元，包括人工费用、公共设施运营维护、设备摊销等。				
年度目标:	做好福田区景富公园停车场的运营服务工作，停车场安保人员达6人，确保公园停车场安全平稳运营。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做好福田区景富公园停车场的运营服务工作，确保公园停车场安全平稳运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	≥6	人	考察停车场安保人员数量情况。
	*质量指标	公共设施正常运行率	100	%	考察是否定期维护停车场电梯、监控系统、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照明系统、充电桩等公共设施，确保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	考察是否定期维护或更换对讲机、指纹考勤机、维修工具套装、车场洗地机等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	突发情况处理及时率	100	%	考察停车场突发情况处理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公园停车场安全平稳运营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确保公园停车场安全平稳运营。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辖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12		项目名称：	经济发展建设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421,949.5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26316.5	
政策依据：	1.《福田区2025年投资促进工作计划》 2.《福田区“福旺街区”行动计划》 3.《福田区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行动计划（2023-2025年）》 4.《福田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方案》 5.《福田区人力资源局关于转发2025年“南粤春暖”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6.《深圳市“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建设方案》（深三项办[2021]6号）				
测算依据：	一是开展招商引资有关工作预计使用经费22.63165万元，其中： 1.招商引资5万元。根据《福田区2025年投资促进工作计划》的文件要求，开展加强辖区营商环境宣传力度，召开招商推介会，联动上门招商等的工作事项，一是召开1次招商推介会，参加企业50家以上，预计使用经费5万元。 2.开展“福旺街区”行动8万元。《福田区“福旺街区”行动计划》文件要求，提升福田区沿街店铺的经营效益与商业氛围，刺激消费，举办大型商圈活动1场，预计参与人数5万人，活动预计使用经费8万元。 3.开展惠企宣讲2万元。根据《福田区“1+9+N”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宣传工作方案》，推动产业政策兑现落实；实地了解和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做好安商稳商工作”，为高质量发展，落实政策兑现，解决企业困难，组织开展街道的产业资金政策宣讲会工作、经济知识讲座等惠企活动的工作事项，举办1场活动，每次预计服务企业30家以上，预计使用经费2万元。 4.推动科技企业发展7.63165万元。《福田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方案》的工作要求，开展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宣传工作，开展国高申报辅导会及培训会，建立完善国高培育服务体系，将强科技企业孵化，充分调动广大科技企业的积极性，提升国高企业的认定数量和质量，预计开展1场线上产国高培育会，使用经费2.63165万元；一场线下国高培育辅导会，每次预计服务企业30家以上，预计使用经费5万元。合计共计7.63165万元 二是开展劳动就业保障有关工作10万元，其中： 1.开展专项招聘会工作项目6万元。2026年为聚力推动我街道就业形势持续稳定，通过多种举措促进辖区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及居民就业创业，我街道将定期举办南粤春暖、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预计使用经费6万元。 2.“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运营项目4万元。为保障2026年及后续基层服务站所涉及的建设经费、人员经费、运营经费以及其他公益活动经费等工作顺利开展，预计使用经费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年内举办政策宣讲活动不少于1场、招商推介会不少于1场，覆盖辖区内主要商圈、重点企业及意向投资机构。提升辖区营商环境，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助力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举办南粤春暖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至少1场，推动我街道就业形势持续稳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为加快经济发展，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大力落实产业政策兑现，开展产业资金政策宣讲会、政银企对接会等宣传活动。加强统计数据的质量提升，确保应统尽统、颗粒归仓。吸引优质企业落户辖区，增强区域经济的竞争力。有助于改善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产业结构，吸引更多的外部投资和人才流入，增强经济的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带动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讲活动开展场数	≥1	场	考察政策宣讲活动开展场数。
		招商推介会开展场数	≥1	场	考察招商推介会开展场数。
		专项招聘会开展场数	≥1	场	考察专项招聘会开展场数。
	*质量指标	辖区企业服务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辖区企业服务工作完成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辖区企业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专项招聘会开展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高效的企业服务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为辖区内企业提供了高效的企业服务。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推动辖区就业形势持续稳定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推动辖区就业形势持续稳定。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企业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企业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401006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339,936.89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4900	
政策依据:	《广东省财政厅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的通知》（深财行〔2022〕34号）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深圳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基本指标〉的通知》（深组通〔2019〕16号） 《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区党建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5〕16号） 《福田区关工委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福关工委〔2024〕2号） 《关于学习宣传新时代福田区关心下一代“最美五老”的暂行办法》的通知（福关工委〔2023〕3号） 《关于加强新时代福田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福委办字〔2023〕15号） 《关于大力推进福田区企业关心下一代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关工委〔2022〕3号） 《福田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的通知（福关工委〔2022〕4号） 《关于开展福田区党群服务中心交流互鉴的通知》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中共深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推进长青老龄大学体系标准化建设的通知》（福组通〔2020〕31号） 《深圳长青老龄大学“十四五”规划纲要》（深老干通〔2022〕4号） 《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福组通〔2023〕5号）。				
测算依据:	一是党群服务中心人流监测视频设备平台汇聚链路维护工作1.49万元。 二是开展党员活动5万元。针对12个社区党员开展各类党员活动。 三是生病党员慰问1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组织开展党员活动，党员活动完成率达100%，积极开展党组织工作，促使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促进党员学习，提高党员素质，促使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维护党员队伍纯洁性，保持党的先进性和战斗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活动完成率	100	%	考察党员活动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合格率	≥90	%	考察党员活动开展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党员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是否对党建工作有明显的提质增效作用。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0	%	考察党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党员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31		项目名称:	养老专项事业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373,37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292340	
政策依据:	根据《福田区长者饭堂建设运营管理办法》（福府办规〔2021〕4号） 《福田区老年人照料机构建设运营管理办法》（福府办规〔2023〕10号）				
测算依据:	1. 轻度失能补贴标准826元/人/月，中度失能补贴标准1084元/人/月，重度失能补贴标准1508元/人/月，预计失能老人补贴经费69.234万元。 2. 根据《福田区长者饭堂建设运营管理办法》（福府办规〔2021〕4号）文件要求，发放长者食堂补贴项目。 ①就餐补贴：一类助餐补贴15元/人/天，二类助餐补贴5元/人/天； ②运营补贴2元/人/天；③送餐到家补贴2元/人/天。 根据2025年第三季度发生额37万元，按每季度40万元预估，2026年预计发生16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及时完成长者食堂补贴发放工作，确保补贴审核、发放准确，实现助餐补贴对象就餐率100%，就餐补贴人数同比增长；及时完成失能老人补贴发放。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将长者饭堂的服务覆盖到街道内所有符合条件的老人，确保每一位有需求的老人都能享受到优质的餐饮服务。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监督体系，不断提高餐食的营养均衡、口味多样性和食品安全标准，使长者饭堂成为老人放心、满意的餐饮选择。通过长者饭堂，促进老年人之间的交流与互动，营造温馨、和谐的社区氛围，减少老年人的孤独感，增强社区凝聚力。实现长者饭堂的财务可持续性，通过合理的收费机制、社会捐赠和政府补贴等多种渠道，保障饭堂的长期稳定运营。及时完成失能老人补贴发放，有效缓解家庭照护压力，保障弱势群体基本生活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长者饭堂数量	≥5	个	考察社区长者饭堂数量。
		普惠性床位补贴人次	≥316	人次	考察普惠性床位补贴人次。
	*质量指标	长者食堂补贴审核准确率	100	%	考察长者食堂补贴审核准确率。
	*时效指标	长者食堂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长者食堂补贴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助餐补贴对象就餐率	100	%	考察本项目助餐补贴对象就餐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满意度。
		长者饭堂运营机构满意度	≥90	%	考察长者饭堂运营机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401040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 216, 683. 96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469961. 32	
政策依据: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街道正常办公				
测算依据:	街道办公大楼物业管理费服务费246. 996132万元/年。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缴纳街道办公大楼物业管理费，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街道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房屋及机电工程管理服务，安全保卫、秩序维护及停车场管理服务，环境保洁管理服务绿化管理、室内外消毒，协助文体活动时的安全秩序管理及活动时的其它配合工作 保障街道办公及服务环境舒适整洁及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12	月	考察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质量指标	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100	%	考察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费缴纳及时率	100	%	考察物业管理费缴纳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显著	不适用	考察保障社区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301020		项目名称:	幸福老人计划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1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0000	
政策依据:	福财预【2025】104号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福彩公益金的通知				
测算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接收资金。				
年度目标:	“幸福老人” 计划给13个老年人协会，覆盖率与完成及时率均达 100%，提升辖区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覆盖全面、服务优质、持续发展的老年服务体系，精准对接辖区老年人在生活照料、健康保障、精神文化等方面的需求；不断优化服务内容与流程，丰富养老服务场景，切实提升老年人的生活品质与归属感，让 “幸福老人” 计划成为老年群体可依赖、可感知的民生工程；最终推动形成敬老、爱老、助老的浓厚社会氛围，助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的养老愿景，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建设和谐宜居的老年友好型社会提供坚实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协会数量	13	个	考察老年人协会数量
	*质量指标	“幸福老人”计划工作覆盖率	100	%	考察“幸福老人”计划工作覆盖率
	*时效指标	“幸福老人”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幸福老人”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老年人的幸福指数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提升辖区老年人的幸福指数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	%	考察老年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600045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6, 276, 588. 32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34350	
政策依据:	福田区委政法委《关于做好综治视联网光纤专线网络续约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公安局莲花派出所《关于组建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队伍的报告》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莲花街道关于申请追加购买安保服务经费组建重点部位应急处突的函》（领导批示页）				
测算依据:	一是街道和社区共13条链路，每条链路0.6万元，预计使用经费7.8万元。 二是组建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队伍45.635万元。 三是综治维稳50万元。其中包括：根据区级部门指示，对重点人员开展出差维稳、盯防盯控等工作，预计使用经费45万元；重点人员管控相关支出等综治维稳工作经费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承担我辖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稳等专项工作，使辖区社会面治安秩序良好，提升群防群治效能，筑牢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实现从根本上预防和治理违法犯罪的目标，减少不稳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的目标，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承担街道办事处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维稳等工作职能，用于辖区治安防控、群防群治、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扫黑除恶、重点群体人员稳控管理、邪教防范、社区禁毒、打击非法集资传销、反恐、校园周边整治工作等，实现辖区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人员走访次数	15	次	考察重点人员稳控工作走访情况。
		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队伍人数	15	人	考察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队伍人数。
	*质量指标	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工作合格率	≥90	%	考察莲花街道重点部位应急处突工作完成是否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综治视联网续期及时率	≥90	%	考察综治视联网续期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维护社会治安持续稳定。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受益对象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00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管理（含消防）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6,024,213.6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3327.8	
政策依据：	1.《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第二十七条:事故调查中需要进行技术鉴定的，事故调查组应当委托具有国家规定资质的单位进行技术鉴定 2.区减灾办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社区安全韧性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4-2035年）》等文件的通知 3.深福发改〔2023〕421号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救灾物资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 4.粤防〔2025〕2号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关于我省进入2025年汛期的通知 5.《广东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十四五”消防规划任务冲刺工作的通知》（粤消安办〔2024〕44号） 6.《广东省消防“十四五”规划》冲刺任务分工清单中第56项工作任务要求				
测算依据：	1.购买电瓶车保险6.65万元。一是四轮电瓶车26台，一年保险费约4.1万元。二是两轮电动车170台，保险费约2.55万元。 2.安全应急相关物资购买及设备维护、事故调查鉴定5万元经费。 3.火灾高风险整治尾款28.68278万元。				
年度目标：	围绕电瓶车保险、应急物资与设备维保、事故鉴定及火灾整治项目，年内实现“保险全覆盖、物资到位、隐患清零”，同步提升监测预警和救援响应效率，确保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得到及时有效处置，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1.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指导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 2.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新闻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3.加强监测预警，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及信息化建设。 4.提高生产安全事故救援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应急物资采购次数	≥2	次	考察安全应急物资采购情况。
		消防安全整治行动开展次数	≥1	次	考察消防安全整治行动开展情况。
	*质量指标	消防装备质量合格率	100	%	考察消防装备质量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消防安全整治行动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消防安全整治行动开展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辖区安全隐患,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有效降低辖区安全隐患，保障居民安全。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提高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与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高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与水平。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对辖区居民安全生产等意识的提升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辖区居民安全生产等意识的提升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号：	440304231400101900039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0,260,399.21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939224.25	
政策依据：	1.《福田区进一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2.《关于申请明确莲花街道每日厨余垃圾处理指标量相关事宜的复函》 3.《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创建垃圾分类先行示范城区巩固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府办函（2020）4号）》				
测算依据：	一是按照街道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任务，2026年预计使用经费为：49.924425万元。 二是根据《关于开展果蔬垃圾前端清运工作的函》、《关于做好2021年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及住宅小区厨余垃圾清运工作财政预算的函》文件要求，由街道负责辖区内厨余、果蔬、三小门店餐厨垃圾前端清运工作，2026年预计使用经费为：179.163万元。 三是2026年厨余后端处理站服务项目预计使用经费364.83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量94桶/天、厨余、果蔬、三小门店餐厨垃圾清运量485桶/天、厨余垃圾每日处理量达31.8吨，保障辖区环境卫生整洁，贯彻落实福田区创建垃圾分类先行示范城区的政策方针，推动我区垃圾分类工作进一步提升，提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效果，分类模式稳定固化。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辖区环境卫生整洁，贯彻落实福田区创建垃圾分类先行示范城区的政策方针，推动我区垃圾分类工作进一步提升，提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效果，分类模式稳定固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量	94	桶	考察老旧小区每日生活垃圾清运量情况。
		厨余、果蔬、三小门店餐厨垃圾清运量	485	桶	考察厨余、果蔬、三小门店每日餐厨垃圾清运量情况。
		厨余垃圾每日处理量	30.21	吨	考察厨余垃圾每日处理量情况。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完成率	100	%	考察老旧小区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是否完成。
		厨余、果蔬、三小门店餐厨垃圾清运完成率	100	%	考察厨余、果蔬、三小门店餐厨垃圾清运工作是否完成。
		厨余及果蔬垃圾末端处理完成率	100	%	考察厨余及果蔬垃圾末端处理工作是否完成。
	*时效指标	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辖区整体居住环境质量的提升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辖区整体居住环境质量的提升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辖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101011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68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6800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转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预算分配计划的函》的通知				
测算依据：	根据上级文件，接收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368万元。				
年度目标：	准确、及时地发放优抚对象补助，发放完成率达 100%，有效保障伤残军人权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规范有序、精准高效、持续稳定的优抚保障体系，全面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增强其归属感、荣誉感与幸福感，进一步弘扬拥军优属的优良传统，营造尊崇优抚对象、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浓厚社会氛围，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军民融合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优抚对象补助发放完成率
		伤残抚恤发放人数	≥147	人	考察伤残抚恤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伤残抚恤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伤残抚恤对象补助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伤残抚恤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伤残抚恤补助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伤残军人满意度	≥90%	%	考察伤残军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1401003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06,03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2010000	
政策依据:	1. 区委组织部《关于加强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管理的实施意见（试行）》（福组通〔2019〕52号）、《关于加强福田区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的实施意见（试行）》（福组通〔2018〕71号）、《关于加强我区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和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的通知》文件、《关于深化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和社区专职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激励担当作为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福组通〔2023〕18号）、关于印发《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专员岗位管理指引（工作指引六）》的通知 2. 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福田区疾控中心特聘岗位工作人员薪酬福利管理实施方案》、《福田区特聘岗位工作人员管理工作指引（一）》、《福田区特聘岗位工作人员管理工作指引（二）》、《福田区特聘岗位薪酬目录》《福田区特聘岗位薪酬目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福组通〔2023〕12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特聘岗位工作人员管理办法》的通知（福组通〔2025〕8号） 3. 《关于调整社区残联专职委员人员管理及经费标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福残联〔2024〕9号）				
测算依据:	一是编外人员工薪酬9950.84万元。586名劳务派遣人员、3名特聘人员、3名残疾人专职委员 二是编外人员管理费70.68万元。 三是编外个人体检费40.17万元。 四是编外人员工会经费139.31万元。工会经费=劳务派遣工资薪酬*2%*70%=139.31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按期足额地发放586名劳务派遣人员、3名特聘人员、3名残疾人专职委员薪酬福利，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薪酬福利管理，一方面稳定编外人员配置，充实队伍力量以保障街道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另一方面带动就业增长率，增加应届生就业机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群众满意的专业化、职业化劳务派遣人员队伍，提高基层整体工作效率和管理服务水平。保障特聘人员薪酬福利，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服务水平，调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推动基层治理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员额人数	≥586	人	考察劳务派遣员额的数量情况。
		特聘人员人数	3	人	考察特聘人员人数。
		残疾人专职委员人数	3	人	考察残疾人专职委员人数。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工资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工资发放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部门整体工作效率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升部门整体工作效率。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编外人员满意度	≥95	%	考察编外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500065		项目名称：	人大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 13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00000	
政策依据：	1、根据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印发的《深圳市市人大代表履职经费管理办法》深常办发【2022】25号文件； 2、《福田区人大街道代表联组和代表专业小组活动方式工作规程（试行）》（福人常〔2017〕21号）； 3、《关于加强福田区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建设的实施意见》（福人常〔2017〕38号） 4、《关于设立福田区人大代表商圈园区楼宇联系点的决定》（福人常〔2018〕32号） 5、《福田区人大代表商圈园区楼宇联系点工作规则》（福人常〔2018〕33号） 6、《福田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细则》 7、《深圳市区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办法（暂行）》（深常办常〔2018〕20号） 8《关于加强社区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的方案》（福人常办〔2019〕17号） 9、《关于推进福田区人大代表“家站点”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的实施方案》（福人常办〔2019〕29号） 10、《深圳市福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代表履职管理监督的办法（试行）》（福人常〔2021〕19号）				
测算依据：	（一）人大代表履职误工补贴预计支出3万元。根据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印发的《深圳市市人大代表履职经费管理办法》（深常办发[2022]25号），人大代表参加集体履职活动，每人每天交通和误餐补贴350元。每月组织2-3次集体履职活动，每次5-10人，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二）家站点建设维护及立法活动预计支出3万元。根据《关于加强社区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的方案》，用于家站点建设及日常维护经费3万元，积极组织人大代表开展立法意见调研、征集、沙龙等活动，就群众热议的法规进行讨论，预计经费3万元。 （三）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需54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每五年为一届，2026年将开展深圳市福田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预计莲花街道选区27个，每个选区需2万元经费，预计使用经费5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代表履职等一系列代表活动，完成人大工作任务，推动街道重点工作、民生实事项目落实落地，进一步完善机制建设和阵地建设，促进人大工委工作不断提升，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基层的创新和实践，努力实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实现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本项目，强化人大监督实效、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加强人大自身建设，为建设先行示范区中心城区作出新的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参加集体履职活动完成率	100	%	考察人大代表参加集体履职活动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人大代表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人大代表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人大代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人大代表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解决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考察群众对辖区人大代表履职活动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901008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非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5,678,736.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6590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印发《福田区2025年度优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关于明确我区无军籍退休职工节日慰问金的通知 福田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5年春节期间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通知； 福田区双拥办关于开展2025年八一建军节拥军优属活动的通知；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烈士纪念日褒扬纪念工作的通知（粤退役军人办发〔2024〕84号） 民政部关于建立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制度的意见（民发〔2014〕5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启动 2023 年1月份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深发改函〔2023〕48 号） 《福田区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补助工作指引》				
测算依据:	1. 优抚对象慰问金预计全年共需153.1万元，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义务兵、无军籍职工、关心关爱功臣、烈属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八一慰问金和春节慰问金。其中：重点优抚对象每人八一慰问金1500元+春节慰问金2500元，义务兵每人八一慰问金1500元+春节慰问金1500元，无军籍职工每人八一慰问金2500元+春节慰问金2500元，其他各类优抚对象+烈属+关心关爱功臣的春节慰问金2000元、烈士纪念日慰问金2000元、适时关心关爱功臣慰问金2000元。 2. 优抚对象慰问品预计全年共需34万元，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义务兵家属、功勋人员、困难退役军人、本单位退役军八一、春节慰问品。 3. 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活动预算39万元。 4. 优抚对象住院慰问金全年共需4.8万元。 5. 慰问部队官兵：每年（2次*10000元/年）；全年共需2万元。 6. 无军籍职工退休费全年共需130万元。 7. 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补助全年共需3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精准完成各类优抚关怀措施，具体包括发放各类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各类优抚对象节日慰问品、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活动开展和住院慰问金发放等，确保发放及时、覆盖无遗漏，全年服务对象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切实保障其生活需求与合法权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建立健全优抚关怀长效机制，实现优抚对象节日慰问、疗养、补贴等措施的常态化覆盖，持续提升服务精准度与社会尊崇氛围，让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稳步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住院慰问金发放人数	≥12	人	考察重点优抚对象住院慰问金发放情况。
		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发放人次	≥828	人次	考察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发放情况。
		八一、春节慰问品发放人次	≥650	人次	考察八一、春节慰问品发放情况。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各项补贴是否发放准确。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各项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各类优抚对象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是否保障辖区各类优抚对象权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	考察优抚对象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001016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2,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2000	
政策依据:	福财预【2025】150号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的通知				
测算依据: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下达上级转移支付2.2万元。				
年度目标:	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准确、及时地资助2名孤儿，使受助孤儿就学率达到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覆盖孤儿学龄至高等教育阶段的精准可持续教育保障体系，足额及时发放助学补助，联动多方资源提供全方位帮扶，保障孤儿受教育权与身心健康发展，助其完成学业、掌握技能、实现人生价值，彰显公益初心，促进社会公平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2	人	考察资助人数
	*质量指标	资助准确率	100	%	考察资助准确率
	*时效指标	资助及时率	100	%	考察资助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孤儿就学率	≥90	%	考察受助孤儿就学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孤儿满意度	≥90	%	考察受助孤儿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001029		项目名称:	民生微实事（区级配套）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7,52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2000000	
政策依据:	1.《中共深圳市委社会工作部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民生微实事”实施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委社〔2024〕16号）； 2.《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社会工作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组织部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民生微实事”实施工作指引>的通知》（福委社〔2024〕5号）。				
测算依据:	每个社区100万，12个社区，合计经费120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民生微实事覆盖12个社区，持续提升民生质量、显著增进民生福祉，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制度化建设，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持续提升民生质量、有效增进民生福祉，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制度化建设，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的社区数量。
	*质量指标	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民生微实事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生质量、增进民生福祉、夯实基层基础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升民生质量、增进民生福祉、夯实基层基础，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一般”则为“60%-80%”，“不显著”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401501400003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采购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7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 165, 445.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25000	
政策依据: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测算依据:	一是街道办公大楼更换2台电梯30%尾款22. 5万元。 二是2026年街道集中采购办公设备1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开展办公设备采购，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及服务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开展办公设备采购，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及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	考察办公设备采购完成率情况。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采购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情况。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	考察办公设备采购及时率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及服务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实施对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及服务水平提高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办公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700043		项目名称:	市容环境卫生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42, 244, 119. 67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2802646	
政策依据:	《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2025年福田区清扫保洁面积及公厕费用统计表》				
测算依据:	用于2026年清扫保洁、城中村垃圾清运及公厕管养（C标段、E标段深南大道莲花段）服务项目2280. 2646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清扫保洁人员数量不低于250人，清扫总面积不低于228. 29万平米，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辖区环境、社区公园、公厕等干净整洁，实现绿色生态空间建设，打造高品质、高颜值文明洁净城市。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为了提升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和清扫保洁程度，提升环卫作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标准，提升环卫作业一体化管理水平，提升环卫作业管理经验，培育清扫保洁专业队伍，促进产业服务升级，采用市场化外包服务模式，由2家企业分区域开展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公厕管理等工作。主要分为市政道路路面清扫保洁、市政道路绿地清扫保洁、城中村路面清扫保洁、垃圾点清扫保洁等，管理社区公园公厕，维护公厕设备；向环卫管理和监管部门反馈社区公园公厕及周边卫生动态信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人员数量	≥250	人	考察清扫保洁人员数量情况。
		清扫总面积	≥228. 29	万平米	考察街道清扫总面积情况。
	*质量指标	环卫保洁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环卫保洁工作验收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辖区市政道路及公园绿地面积清扫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辖区市政道路及公园绿地面积清扫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支付进度达标率	≥90	%	主要考察支付进度是否按达标，支付进度达标率=（实际支付金额/计划支付进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市政路面、公园、公厕干净整洁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辖区市政路面、公园、公厕干净整洁。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	考察辖区居民对街道保洁工作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401039		项目名称:	电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 714, 4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964000	
政策依据: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街道正常办公				
测算依据:	按上年的实际发生额测算，电费预计共需96.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经费投入，及时缴纳社区及街道、莲花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电费，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为工作人员提供一个舒适的办公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12	月	考察保障办公场所运行月数。
	*质量指标	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100	%	考察基本办公需求保障率。
	*时效指标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	考察电费缴纳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于街道日常办公平稳运行的保障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办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街道办工作人员满意程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19		项目名称:	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	
政策依据:	项目实施政策依据是： 1. 《关于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办法的通知深府办》[2008]117号文。				
测算依据:	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项目。按政策2000元/人*预计申请人数10人=2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原基建工程兵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完成率达00%。通过实施本项目，让参加过深圳建设的基建工程兵人员到退休享受社会改革发展的成果，体现政府对参与我市建设的原基建工程兵的关怀，根据服务对象的申请和对服务对象进行审核，经审批资格后及时发放。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本项目，让参加过深圳建设的基建工程兵人员到退休享受社会改革发展的成果，体现政府对参与我市建设的原基建工程兵的关怀，根据服务对象的申请和对服务对象进行审核，经审批资格后及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基建工程兵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原基建工程兵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完成率。
	*质量指标	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幸福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提升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幸福感的情况。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原基建工程兵退休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401501400001		项目名称: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7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4, 622, 095. 69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61350	
政策依据:	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保障街道正常办公				
测算依据:	街道本级饭堂配送服务228. 475万元；街道本级饭堂管理服务107. 66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街道本级饭堂配送及饭堂管理服务，保障全年街道工作人员正常就餐，本年度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实现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食堂食材配送、食堂管理服务、食堂用品及设备维护、食堂灭鼠、街道值班加班餐等工作，保障街道工作人员正常就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街道工作人员工作日用餐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保障街道工作人员工作日用餐情况。
		保障值班、加班人员加班用餐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保障值班、加班人员加班用餐情况。
	*质量指标	食堂配送服务达标率	100	%	考察食堂配送服务达标率。
	*时效指标	食堂配送服务及时率	100	%	考察食堂配送服务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	0	%	考察本年度是否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程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03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患者慰问补助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7, 237, 6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55600	
政策依据:	深卫健公卫〔2021〕1号文件《关于印发深圳市跨区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协同服务管理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2018】4号《关于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补偿保险工作的通知》 福政法【2025】14号 《福田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实施细则》 福政法【2023】3号《关于按月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的通知》				
测算依据:	按2025年11月实际发生额预估: 1. 高风险患者监护人补助1万 2. 一般性患者监护人补助73万 3. 协助监护人监护人补助38万 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补偿险8. 56万 5. “兜底”治疗费用15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不少于10次，确保年度内所有符合条件的严重障患者监护人都能按时足额领取到监护补助；通过加强动态管理和监护支持，确保年度内不发生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不到位引发的肇事肇祸案事件，维护辖区的安全稳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持续的补贴激励，提高辖区内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率，监护人对患者的照料质量明显提高，减少患者因监护不到位导致的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加强街道、社区、社康中心等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形成联动合力，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及其监护人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预防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护人满意度	≥90	%	考察受益对象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301018		项目名称: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 950, 4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316800	
政策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接收资金。				
测算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接收资金。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按标准为社区380名老人提供居家养老补贴，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满足辖区内生活不能自理老人的居家养老服务，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促进居家老人健康。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标准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费，用于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满足辖区生活不能自理老人的居家养老服务，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人数	≥380	人	考察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	考察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到位率
	*时效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时间	每季度次月月底之前	不适用	考察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家养老老人基本生活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保障居家养老老人基本生活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老人满意度	≥90	%	考察享受补助老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04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事业（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3, 526, 536.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900635	
政策依据:	《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 《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发布2025年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深民【2025】25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长深圳市临时救助办法有效期的通知》（深府办规【2025】4号）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民函【2022】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粤民规字【2024】3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测算依据:	1. 2026年：低保在册95人，每人每月低保标准为1535元，95人*1535元/人/月*12个月=174. 99万元（其中69万元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 根据往年情况以及“一次审批，按月发放”原则，临时救助预计每月发放8人，每人0. 307万元/月，8人*0. 307万元/人/月*12个月=29. 472万元 3.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物资采购工作，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4. 2026年：孤儿在册7人，每人每月孤儿标准为2700元，7人*2700元/人/月*12个月=22. 68万元 5. 2026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册16人，每人每月事无标准为2700元，16人*2700元/人/月*12个月=51. 84万元 6. 2026年预计使用高龄津贴经费3177. 0815万。用于发放70-79周岁（补贴标准200元/月/人）， 80-89周岁（补贴标准300元/月/人）， 90-99周岁（补贴标准500元/月/人）， 100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1000元/月/人）的高龄老人津贴。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工作，发放低保最低生活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贴、高龄老人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和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等，保障这些群体的合法权益，为老年人发放津贴，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为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孤儿，流浪其他人员以及临时救助家庭等提供补助，保障其权益，增强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51	人	考察低保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情况。
		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6	人	考察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完成情况。
		临时救助金领取户数	≥3	户	考察临时救助金领取户数。
		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覆盖人数	≥51	人	考察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覆盖人数情况。
		物资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物资发放工作完成情况。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覆盖人数	14	人	考察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覆盖人数。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12000	人	考察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保障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是否准确情况。
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是否准确。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准确发放的人数/发放的总人数*100%。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04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事业（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3, 526, 536.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900635	
政策依据:	《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 《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发布2025年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深民【2025】25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长深圳市临时救助办法有效期的通知》（深府办规【2025】4号）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民函【2022】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粤民规字【2024】3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测算依据:	1. 2026年：低保在册95人，每人每月低保标准为1535元，95人*1535元/人/月*12个月=174. 99万元（其中69万元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 根据往年情况以及“一次审批，按月发放”原则，临时救助预计每月发放8人，每人0. 307万元/月，8人*0. 307万元/人/月*12个月=29. 472万元 3.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物资采购工作，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4. 2026年：孤儿在册7人，每人每月孤儿标准为2700元，7人*2700元/人/月*12个月=22. 68万元 5. 2026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册16人，每人每月事无标准为2700元，16人*2700元/人/月*12个月=51. 84万元 6. 2026年预计使用高龄津贴经费3177. 0815万。用于发放70-79周岁（补贴标准200元/月/人）， 80-89周岁（补贴标准300元/月/人）， 90-99周岁（补贴标准500元/月/人）， 100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1000元/月/人）的高龄老人津贴。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工作，发放低保最低生活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贴、高龄老人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和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等，保障这些群体的合法权益，为老年人发放津贴，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为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孤儿，流浪其他人员以及临时救助家庭等提供补助，保障其权益，增强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临时救助补助发放是否准确。
		低保生活扶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低保生活扶助金发放是否准确。
		物资发放工作达标率	100	%	考察物资发放工作达标情况。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津贴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保障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是否及时情况。
		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1	次/月	考察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是否按月发放。
		临时救助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临时救助补助发放是否及时。
		低保生活扶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低保生活扶助金发放是否及时。
		物资发放工作及时率	100	%	考察物资发放工作组织及时情况。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1535	元/人/月	考察最低生活保障金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2700	元/人/月	考察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是否按标准发放。
		低保生活扶助金发放标准	461	元/人/月	考察低保生活扶助金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04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事业（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3, 526, 536.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900635	
政策依据:	《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 《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发布2025年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深民【2025】25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长深圳市临时救助办法有效期的通知》（深府办规【2025】4号）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民函【2022】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粤民规字【2024】3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 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测算依据:	1. 2026年：低保在册95人，每人每月低保标准为1535元，95人*1535元/人/月*12个月=174. 99万元（其中69万元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 根据往年情况以及“一次审批，按月发放”原则，临时救助预计每月发放8人，每人0. 307万元/月，8人*0. 307万元/人/月*12个月=29. 472万元 3.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物资采购工作，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4. 2026年：孤儿在册7人，每人每月孤儿标准为2700元，7人*2700元/人/月*12个月=22. 68万元 5. 2026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册16人，每人每月事无标准为2700元，16人*2700元/人/月*12个月=51. 84万元 6. 2026年预计使用高龄津贴经费3177. 0815万。用于发放70-79周岁（补贴标准200元/月/人）， 80-89周岁（补贴标准300元/月/人）， 90-99周岁（补贴标准500元/月/人）， 100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1000元/月/人）的高龄老人津贴。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工作，发放低保最低生活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贴、高龄老人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和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等，保障这些群体的合法权益，为老年人发放津贴，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为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孤儿，流浪其他人员以及临时救助家庭等提供补助，保障其权益，增强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70-7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200	元/人/月	考察70-7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80-8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300	元/人/月	考察80-8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90-9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500	元/人/月	考察90-9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1000	元/人/月	考察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老人津贴是否按照标准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实施能否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是否有效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1101004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事业（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3,526,536.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3900635	
政策依据:	《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第339号） 《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发布2025年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深民【2025】25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长深圳市临时救助办法有效期的通知》（深府办规【2025】4号）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民函【2022】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粤民规字【2024】3号）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修订印发〈深圳市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深民【2025】24号）				
测算依据:	1. 2026年：低保在册95人，每人每月低保标准为1535元，95人*1535元/人/月*12个月=174.99万元（其中69万元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 根据往年情况以及“一次审批，按月发放”原则，临时救助预计每月发放8人，每人0.307万元/月，8人*0.307万元/人/月*12个月=29.472万元 3.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物资采购工作，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4. 2026年：孤儿在册7人，每人每月孤儿标准为2700元，7人*2700元/人/月*12个月=22.68万元 5. 2026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册16人，每人每月事无标准为2700元，16人*2700元/人/月*12个月=51.84万元 6. 2026年预计使用高龄津贴经费3177.0815万。用于发放70-79周岁（补贴标准200元/月/人），80-89周岁（补贴标准300元/月/人），90-99周岁（补贴标准500元/月/人），100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1000元/月/人）的高龄老人津贴。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工作，发放低保最低生活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贴、高龄老人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和低保、边缘家庭生活扶助金等，保障这些群体的合法权益，为老年人发放津贴，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为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完善辖区特殊群体服务，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孤儿，流浪其他人员以及临时救助家庭等提供补助，保障其权益，增强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	考察高龄老人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低保人员对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301017		项目名称:	福田区困弱群体关爱帮扶行动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 50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接收资金。				
测算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接收资金。				
年度目标:	一是及时、准确地按2000元/户的标准支援特殊群体人员，以提升困弱群体的基本生活水平；二是及时、准确地按低保家庭、特困人员、社会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6000元/户（人），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3000元/户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慰问帮扶金，以提升在册低收入群体的基本生活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长期目标是构建精准高效、持续覆盖的困弱群体关爱帮扶体系，保障包括“福安心”特殊群体在内的困弱群体基本生活需求，增强其获得感与安全感，弘扬扶弱济困传统，夯实社会公平正义根基，助力辖区和谐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安心”特殊群体支援人数	89	户	考察支援人数
	*质量指标	困弱群体救助帮扶准确率	100	%	考察帮扶准确率
	*时效指标	困弱群体救助帮扶及时率	100	%	考察帮扶及时率
	*成本指标	低保家庭、特困人员、社会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	6000	元/户	考察低保家庭、特困人员、社会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补贴标准
		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	3000	元/户	考察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补贴标准
		“福安心”特殊群体支援标准	2000	元/户	考察“福安心”特殊群体支援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困弱群体的基本生活水平提升程度	明显	不适用	考察困弱群体的基本生活水平提升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弱群体满意度	≥90	%	考察困弱群体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02		项目名称:	安全应急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 154, 06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90920	
政策依据:	《深圳市房屋安全管理办法》 《深圳市既有建筑幕墙安全维护和管理办法》 关于印发〈福田区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纳管工作指引〉的通知》（福建安委办〔2023〕1 号）。				
测算依据:	聘请6名专业人员开展巡查，监管，培训等一系列行动。2026年1月3日-2027年1月2日小散巡查预计使用经费79. 092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小散工程巡查，小散工程巡查员人数达6人，有效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的概率，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1. 建立常态化管理制度、建立网格化管理机制。 2. 完善法规制度体系、建立动态巡查与监管机制、强化行业监督与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巡查员人数	6	人	考察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巡查员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巡查隐患整改率	100	%	考察巡查隐患是否整改。
	*时效指标	安全巡查及时率	100	%	考察安全巡查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于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的影响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辖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0001014		项目名称:	社工购买服务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957,32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1630	
政策依据: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及“戒毒康复场所中的戒毒人员按照100:1，且不低于2名配备社会工作者人数”的相关规定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 《关于印发〈福田区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测算依据:	1.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需配备1名专职禁毒社工。预计使用经费4.56万元用于支付尾款。 2. 社会救助社工2026年预算为2025年尾款9.6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申请资金，配备社会救助岗位社工和禁毒社工，完善辖区特殊群体社会救助服务，提高社会工作服务水平和质量。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社工购买服务工作，完善辖区特殊群体社会救助服务。借助禁毒社工的专业力量，实现对现有戒毒人员管理服务的全面覆盖。确保档案信息完整且准确，提升居民对毒品危害的认知，提升群众对禁毒工作的知晓率，初步营造出浓厚的禁毒氛围，有效遏制新吸毒人员滋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购买服务覆盖社区范围	12	个	考察社工购买服务覆盖社区范围。
		社会救助岗位社工人数	2	人	考察社会救助岗位社工人数。
		配备禁毒社工人数	1	人	考察配备禁毒社工人数。
	*质量指标	社会工作专业化岗位持证率	100	%	考察社会工作专业化岗位持证率。
	*时效指标	款项支付及时率	100	%	考察款项支付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工服务水平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社工服务水平。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居民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500067		项目名称:	其他管理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7,431,377.67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80075	
政策依据:	《深圳市机关事务局 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公共机构水量平衡测试工作的通知》 《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 《深圳市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十四五”发展规划》 《福田区数字政府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福田区2024年网络安全工作方案》				
测算依据:	1. 一是街道后勤保障97.3539万元。其中：①莲花街道网络和数据安全服务项目25万元；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运维服务16.48万元；③采购管理咨询服务项目20万；④2025年政府购买固定资产辅助管理服务、全媒体动态监测与预警处置服务项目、年鉴制作项目尾款共11.0739万元；⑤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项目，9.8万元；⑥采购专家费15万元。 二是新招聘事业编人员入职体检费0.18万元。2026年公开招聘事业编人员按3人计算，入职体检费用600元/人，共计0.18万元。 三是街道离任村干部补贴0.84万元。1人*12个月*700元/人/月。 2. 网格工作9.6336万元。开展莲花街道社区综合信息采集5G通信服务项目。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服务项目4项，验收合格率达100%；夯实“数字莲花”底座，让数据多跑路、干部少跑腿，群众办事“零等待”；同时把新人健康、离任关怀两件“关键小事”做成“暖心大事”，实现街道运行更高效、队伍更安心、治理更灵敏。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打造韧性、温暖、可持续的莲花治理生态——网络更稳、设备更耐用、新人更健康、老人更安心、网格更灵光，让“莲花”成为宜居、宜业、宜养的城区治理标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项目数量	≥4	项	考察服务项目数量情况。
		街道离任村干部人数	1	人	考察街道离任村干部补贴情况。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服务验收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服务验收及时率	100	%	考察服务验收是否及时。
		街道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街道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正常运转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街道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300036		项目名称:	文体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978,575.56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90000	
政策依据:	《关于福田区基层图书馆做好2025年报刊征订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第十次广东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的通知》（粤文旅公〔2023〕94号）、《“四海一家，精彩深圳”2025年福田区五一、端午文旅促消费工作方案通知》（福文〔2025〕15号）、《第二十一届文博会福田区筹备工作方案的通通知》（福文〔2025〕21号）、《“欢乐一夏，精彩福田”2025年福田区暑期文旅促消费工作方案》（福文〔2025〕33号）、《关于筹划全国科技活动周活动的通知》、《关于筹划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活动的通知》、《关于报送国庆中秋期间活动情况的函》				
测算依据:	1. 图书馆：共12个社区，社区图书馆运营费用按2万元/馆/年安排。 2. 文化站年度经费5万元。用于开展节日、科普、暑期等活动；				
年度目标:	完成12个社区图书馆运营经费全覆盖，保障每馆年均2万元专项投入，确保稳定开放、图书更新等服务；同步落实街道文化站年度经费5万元，开展公益培训、节日演出、非遗体验等系列活动，实现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做好辖区群众文化事务的有序开展，把莲花街道打造成“人人能参与、时时有活动、处处有氛围”的文化生活样板区，让文化真正融入居民日常，成为基层治理和民生幸福的“润滑剂”和“粘合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文体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	考察公益性文体活动开展情况。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文体活动是否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文体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文体活动开展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文体生活，营造辖区文化氛围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丰富辖区文体生活，营造辖区文化氛围。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群众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1500101000		项目名称：	莲花“区街社格”四位一体智慧网格指挥系统运营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2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50000	
政策依据：	莲花“区街社格”四位一体智慧网格指挥系统运营服务项目				
测算依据：	智慧城市指挥中心运营服务主要包含会议保障、接待讲解、运营保障服务，需要3名运营支撑人员负责上述服务，该项目需要预算经费75万元。				
年度目标：	在已建成的莲花“区街社格”四位一体智慧网格指挥系统基础上，重点围绕业务分析服务、数据治理服务、展厅系统推广服务、应急演练支撑服务等方面进行深化，确保莲花街道智慧指挥中心各业务系统的运营状态及相关设备的安全，支撑基层治理、应急监测指挥工作，使智慧指挥中心持续、稳步地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在已建成的莲花“区街社格”四位一体智慧网格指挥系统基础上，重点围绕业务分析服务、数据治理服务、展厅系统推广服务、应急演练支撑服务等方面进行深化，确保莲花街道智慧指挥中心各业务系统的运营状态及相关设备的安全，支撑基层治理、应急监测指挥工作，使智慧指挥中心持续、稳步地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接待会议保障场次	≥25	场	考察莲花智慧指挥中心接待会议保障场次。
	*质量指标	指挥中心运营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指挥中心运营工作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项目运营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运营完成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	考察本项目支出进度情况。计算方式=本项目年度支出实际金额/本项目年度支出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莲花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营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对莲花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营的保障情况，分为显著、明显、一般三个档次，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合理确定分值。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项目使用人员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号：	440304251403102901007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专项事业（三保）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484,851.15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3831216	
政策依据：	1. 关于2024年度补发及调整我区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基本养老金的通知； 2.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24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粤人社规〔2023〕12号）； 3. 福田区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2024年补发金额及调整后养老金每月发放标准。 4. 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深退役军人〔2025〕17号） 6. 关于明确2025年秋季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事宜的函； 7. 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财政委员会 深圳警备区《关于调整完善兵役政策的通知》（深民〔2018〕29号）； 8. 深圳市警备区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调整完善兵役政策的补充解释》（动〔2019〕22号）； 9. 深圳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测算依据：	1. 义务兵优待金204.7901万元,用于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 在乡复员军人补助163.7851万元，用于发放带病回乡退伍军人、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参战参试退役军人补助。 3. “三属”人员补助：因公牺牲军人遗属补助14.546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足额完成各类补助及优待金发放，发放准确率、及时率均达100%，有效保障补贴对象权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建立待遇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补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实现补助发放全流程精准化、规范化，保障覆盖率与准确率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数	10	人	考察无军籍职工人数情况。
		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人数	≥87	人	考察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人数情况
		义务兵一次性优待金发放人数	≥10	人	考察义务兵一次性优待金发放人数情况。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人数	≥85	人	考察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准确情况。
		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准确情况。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无军籍职工补贴发放及时情况。
		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在乡复员军人补助发放及时情况。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无军籍职工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辖区无军籍职工权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保障在乡复员军人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在乡复员军人权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保障伤残军人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伤残军人权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保障义务兵及家属权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义务兵及家属权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	考察补助对象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100034		项目名称：	绿化管养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9,963,920.4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217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移交绿化养护规范指引等相关资料的函》 《2025年莲花街道市政绿化管养面积及树木测绘技术报告》 《2025年度福田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功能完善项目》 《福田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拟移交各街道费用明细》				
测算依据：	用于2026年绿化管养服务费402.17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莲花街道辖区市政道路绿地（含社区公园）、行道树、立体绿化、绿道管养维护、超高超大树木修剪等服务项目。落实绿化养护工作，维护园林绿化设施，确保巩固整体绿化成果，从而推进绿化建设提升城市颜值，力争打造高品质、高颜值绿美城市。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落实绿化养护工作，维护园林绿化设施，确保巩固整体绿化成果，推进绿化建设提升城市颜值，力争打造高品质、高颜值绿美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及超高超大树木修剪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及超高超大树木修剪工作完成情况。
		时花养护完成率	100	%	考察时花养护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绿化管养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	考察绿化管养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时花养护验收合格率	100	%	考察时花养护验收情况。
	*时效指标	绿化管养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绿化管养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净化城市空气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实施能否有效净化城市空气，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及居民生活环境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及居民生活环境，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辖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2501008		项目名称:	统战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	
政策依据:	《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				
测算依据:	台港澳专项工作活动，2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开展台港澳专项工作活动2次，为港澳同胞提供交流平台，进一步加深港澳同胞情谊，强化深港澳联系纽带。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保障统一战线工作和关工委工作正常开展，包括组织港澳同胞开展活动，加深港澳同胞感情；为工作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港澳专项工作活动次数	2	次	考察台港澳专项工作活动次数。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深港澳同胞情谊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加强深港澳同胞情谊。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深港澳同胞满意度	≥90	%	考察通过开展活动，深港澳同胞满意度达90以上。满意度=满意人员/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101015		项目名称:	2026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9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90000	
政策依据:	福财预【2025】149号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测算依据:	上级转移支付下达69万元，全部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年度目标:	根据上级文件，发放2026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补助发放完成率、资金发放准确率、发放及时率均达100%，有效提升困弱势群体基本生活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以精准及时足额发放补助为基础，兜牢困难群众基本民生底线，推动救助从物质保障向“物质+服务”延伸，增强困难群众自我发展能力，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让改革发展成果公平惠及困难群体，夯实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根基，助力共同富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补助发放完成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补助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提升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受补助居民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10		项目名称:	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39,7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60000	
政策依据: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广东省兜底安置类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深人社规〔2021〕15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广东省总工会关于调整我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粤人社规〔2021〕9号）				
测算依据:	现在岗人员共计3人，按深圳市工资最低标准，准时发放工资、高温补贴、缴交五险一金等。高温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每月按实有人数及标准据实发放，其中发放3人6月至10月高温津贴共4500元。预计使用经费16万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按标准，准时发放区人力资源局下放公益性岗位人员3人的工资、高温补贴、缴交五险一金等。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完成区人力资源局下放公益性岗位到期人员的安置工作。按标准并准时发放工资、高温补贴、缴交五险一金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3	人	考察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情况。
		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	考察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人员就业率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是否提高困难人员就业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公益性岗位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301019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津贴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0,9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99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为年满70周岁户籍老年人发放津贴。其中：70-79岁，每月200元；80-89岁，每月300元；90-99岁每月500元；100岁以上每月1000元。				
测算依据:	为年满70周岁户籍老年人发放津贴。高龄津贴每年由区民政局分配福彩公益金 2026年拟分配699万。				
年度目标:	本年度向至少12000名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为高龄老人发放津贴，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减轻老年人经济压力，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12000	人	考察高龄老人津贴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津贴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津贴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70-7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200	元/人/月	考察70-7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80-8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300	元/人/月	考察80-8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90-9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500	元/人/月	考察90-99周岁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1000	元/人/月	考察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	考察高龄老人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500068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 334, 158. 6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50000	
政策依据:	《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深发办[2017]9号文				
测算依据: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项目1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提高企业退休人员生活质量，实现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达90%及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保障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退管活动场数	≥1	场	考察本项目企业退管活动开展场数。
	*质量指标	企业退管活动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企业退管活动工作完成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	考察本项目企业退休人员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休人员的幸福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丰富企业退休人员退休后的生活质量，促进退休人员的幸福感的情况。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	反映企业退休人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2501009		项目名称:	政协工作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加强委员履职联络、建设政协“委员工作站”指导意见>的通知》、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开展深圳市政协2025年星级委员工作站评价复核工作的通知》				
测算依据:	政协工作站年度工作经费2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政协履职等一系列政协活动，100%完成政协工作，进一步完善机制建设和阵地建设，促进政协联络工作不断提升，丰富政治协商制度在基层的创新和实践，努力实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委员联系群众、委员工作站等载体，收集社情民意信息，推动解决民生问题，政协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凸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协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政协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政协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	考察政协工作完成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政协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政协工作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收集民情，及时反馈给政协委员，做好群众和政协委员对接及反馈。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1500805006		项目名称:	小型工程类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 189, 611. 84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32453. 08	
政策依据:	上级下达的保密机房布线项目相关文件				
测算依据:	一是2025年小型工程类项目尾款18. 245308万元。 二是街道办公大楼零星修补全年预计5万元。用于街道办公场所的改善及修缮费，由于街道大楼使用十多年，多处已经出现渗漏水维修，如318室玻璃顶棚急需更换，退伍军人门楼装饰板脱落维修、大楼其它科室漏水修缮，办公场所零星修补等合计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街道办公场所的改善及修缮、保密机房布线项目，显著改善办公场所环境，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街道工作进行顺利。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办公场所环境，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街道工作进行顺利；构建符合国家BM要求的现代化BM机房通讯基础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办公场所改善及修缮工作完成率	100	%	考察街道办公场所改善及修缮工作完成率情况。
	*质量指标	各项修缮及维修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	考察各项修缮及维修工作质量达标率情况。
	*时效指标	街道办公场所改善及修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街道办公场所改善及修缮工作完成及时率情况。
	*成本指标	支付进度达标率	≥90	%	主要考察支付进度是否按达标，支付进度达标率=（实际支付金额/计划支付进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工作进行顺利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对于街道工作进行顺利的保障程度。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	考察办公人员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300047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8,349,648.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370688	
政策依据:	《（深民规（2023）1号）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				
测算依据:	按照452元/人/月的标准，需预算经费452元/人/月*1912人*12个月=1037.0688万元，预计使用经费1037.0688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按照452元/人/月的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912人，确保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及时申请该项补助，及时享受政策福利，增进残疾人福祉，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安定。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发放残疾人护理补贴，确保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及时申请该项补助 及时享受政策福利，增进残疾人福祉，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安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1912	人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情况。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452	元/人/月	考察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是否按照残疾人补贴的标准进行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辖区残疾人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有效帮扶辖区残疾人。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	考察残疾人对本项目开展情况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2400038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7,170,448.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573116	
政策依据：	保障社区日常办公运转				
测算依据：	①社区食材配送247.6916万元 ②社区厨师及清洁服务，109.44万元； ③社区办公费60万元，12个社区每个社区5万元。 ④社区邮电费（电信宽带）6.38万元； ⑤社区其他商品及服务费33.8万元。				
年度目标：	保障社区日常服务有序运转，完善便民生活配套，提升居民获得感，助力和谐社区建设。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目标1：保障在职工作人员正常顺利开展工作、服务。 目标2：实施社区建设发展工作，完成单位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目标3：满足社区居民生活需求、提高社区居民生活质量，促进和谐社区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2	个	考察社区的数量情况。
		社区食堂运营完成率	100	%	考察本项目社区食堂运营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	考察本项目社区工作考核达标情况。
		*时效指标	社区办公事务完成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		社区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为群众办事的能力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完成情况是否有效地提升社区为群众办事的能力。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保障社区工作站正常运转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社区工作站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	考察社区居民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社区居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61403100101013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733,1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33100	
政策依据: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测算依据:	上级转移支付下达73.31万元，用于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年度目标:	准确、及时地发放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完成率达100%，有效提高辖区义务兵家庭幸福感。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构建稳定规范的优待保障体系，精准及时足额发放优待金，切实保障义务兵家庭基本生活，增强军人职业荣誉感与家庭获得感，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凝聚国防建设合力，夯实军政军民团结根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	≥37	人	考察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考察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义务兵家庭幸福感提高程度	显著	不适用	考察辖区义务兵家庭幸福感提高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	考察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403102501020		项目名称:	社区公益性岗位补贴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980,4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0400	
政策依据:	1. 关于印发《福田区组织社区居民自治互助开展公益服务的实施细则》的通知（福民〔2015〕50号）； 2. 关于延续执行《福田区组织社区居民自治互助开展公益服务的实施细则》的通知（福民〔2019〕6号）。				
测算依据:	本项目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9人，共9人*1300元/人*12个月=14.04万。				
年度目标:	本项目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9人，其中低保公益性岗位补贴2人、重点优抚对象公益性岗位补贴7人，按规定完成每月发放，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提供公益性辅助岗位岗位，可以有效缓解就业困难群体、零就业家庭等群体的就业压力，帮助他们实现就业梦想，从而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9	人	考察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人数。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考察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考察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100	%	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	考察补贴对象对本项目的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400101500030		项目名称:	病媒生物防制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2,48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124000	
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申请调剂2024年福田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预算经费至各街道的函》等文件，采购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及药品。				
测算依据:	1.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经费91.4万元； 2. 病媒生物消杀、宣传用药费用21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病媒生物防制四害消杀工作以及防制药品采购，进一步降低病媒生物密度，切断媒介传染病传播途径，防止媒介传染病疫情传播。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蚊蝇、老鼠、蟑螂等病媒生物进行防制，建设洁净卫生的社区环境，使辖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本项目开展爱国卫生宣传进小区活动，购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用于辖区公共区域及老旧小区区域的四害消杀工作；购买病媒生物防制用药，用于市政防制用药及家庭防制用药。开展系列四害消杀工作，有效减少四害孳生，预防传染病发生，提高群众知晓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消杀范围	987000	平方米	考察辖区消杀范围情况。
		药品采购批次	12	次	考察药品采购批次情况。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作业合格率	100	%	考察病媒生物防制作业是否合格。
		病媒生物防制药品合格率	100	%	考察病媒生物防制药品是否合格。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考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完成是否及时。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工作数/工作完成总数*100%。
	*成本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成本	≤1.13	元/平方米	考察病媒生物防制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由病媒生物引起的传染病发病率和感染率	显著	不适用	考察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降低由病媒生物引起的传染病发病率和感染率。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减少辖区四害孳生	显著	不适用	考察是否有效减少辖区四害孳生。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四害消杀工作的满意度	≥90	%	考察辖区居民对四害消杀工作的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